

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制度构建： 理论分析、历史经验与现实路径

宋 伟

[摘要] 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是习近平外交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区域层面命运共同体的制度构建要尽可能纳入所有的利益攸关方,实现大国之间的协调,而这要求区域合作的制度本身要有足够的包容性,团结区域内大多数国家,要采取合适的制度目标、功能定位、成员范围和权力结构。冷战结束后,亚太各国以亚太经合组织为制度平台推动共同体的建设,反过来不断加深了亚太地区作为一个命运共同体的现实。尽管中美关系的变化给共同体的建设带来了很大困难,但是,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建设有着良好的现实基础,即区域内经济和安全的高度相互依赖,中国、美国等主要大国的并存意味着有大国提供公共产品,同时也为其他国家提供了足够的空间。正因为亚太各国的命运紧密相连,所以需要亚太各国打造一个高水平合作的命运共同体。中国和美国一直高度重视亚太经合组织和亚太区域合作,维持亚太区域的基本稳定、促进区域内自由贸易和聚焦非传统安全可以成为近期亚太经合组织和亚太命运共同体建设的三个主要努力方向。

[关键词] 亚太命运共同体;制度构建;历史经验;现实路径

[中图分类号] D8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7-5801(2025)03-0038-11

导 论

亚太地区是中国的安身立命之所。2013年10月7日,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亚太经合组织(APEC)工商领导人峰会上提出了“亚太命运共同体”的理念并指出,“亚太各经济体利益交融,命运与共,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我们要牢固树立亚太命运共同体意识”^[1]。此后在历年有关亚太地区合作的会议中,中国领导人都强调要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实现“亚太梦想”。十年过去了,在2023年对亚太经合组织工商领导人峰会的书面演

讲中,习近平主席总结说:“10年前,我提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亚太经合组织制定的布特拉加亚愿景,明确提出2040年建成亚太共同体,为亚太合作指明了方向。”^[2]习近平主席在这里提到的“布特拉加亚愿景”,是亚太经合组织2020年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上达成的区域合作文件,其目标是“到2040年建成一个开放、活力、强韧、和平的亚太共同体,实现亚太人民和子孙后代的共同繁荣。”具体合作领域涵盖了三个方面:贸易与投资;创新和数字化;强劲、平衡、安全、可持续和包容增长^[3]。这一愿景显然指向的是一个高水平合

[收稿日期] 2025-03-31 **[收稿日期]** 2025-05-13

[作者简介] 宋伟,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作的亚太命运共同体,尽管其正式表述中没有“命运”二字。

在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的过程中,中国政府对于亚太经合组织的作用给予很高的定位。“作为亚太地区层级最高、领域最广、最具影响力的经济合作组织,亚太经合组织应该发挥引领和协调作用。”^[4]“亚太经合组织应该继续发挥引领和协调作用,为亚太经济一体化谋划新愿景,共同打造开放、包容、均衡、普惠的区域经济合作架构。”^[5]2022年11月,在亚太经合组织工商领导人峰会上的书面演讲中,习近平主席指出,“亚太经合组织秉持开放的区域主义,坚持多样性、非歧视原则,构筑了包容普惠的地区合作架构”^[6]。习近平主席的论述总结了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必要性和实践路径,构成了习近平外交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也为本文的研究提出了具有重大意义的问题:在当前中美战略竞争的背景下,如何推动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在亚太地区存在着多个地区性的国际制度的背景下,中国为什么强调由亚太经合组织来发挥“引领与协调”作用?

事实上,由于亚太地区已经存在各种层次的多种多样的区域合作机制,而且这些机制间还存在着相互竞争的关系。例如,尽管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和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都可能在本区域制度范围内推动更高水平的经济一体化,但两者之间存在着显而易见的竞争关系,对于亚太范围的自贸区建设和更高水平的经济一体化负面效应多于正面效应。在这种情况下,应该有一个中美双方都能接受的、高层次的区域制度来发挥引领作用。由于中美战略竞争不利于亚太共同体的构建,近年来如何突破相关障碍的研究相对较少。

既有研究主要围绕地区组织和中国对亚太共同体的构建展开,涉及APEC、RCEP以及东盟在这一进程中的作用。RCEP的签订促进了亚太区域经济一体化与亚太共同体构建,促进了超大规模区域自由贸易区与贸易体系新兴网络化的形成,而亚太自由贸易区建设是最有可能成为推动构建

亚太共同体建设的重要基础^[7]。APEC可能发挥的作用也受到学者们的重视,他们认为要使APEC成为我国深化和拓展亚太区域经济合作的重要平台,同时也成为我国推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有效渠道和重要抓手,达到推动区域“命运共同体”构建的目的^[8]。

相比RCEP与APEC推动亚太经济共同体的构建作用,东盟更倾向于安全共同体的建设。有学者指出,东盟构建安全共同体建设的政策措施不够完善,使亚太安全共同体的建设受到阻碍。中国要与包括东盟在内的其他行为体共同建构可持续的亚太安全共同体^[9]。在中国如何推动亚太共同体的构建方面,学者们强调在区域一体化背景下,以共同发展为核心要义,正确处理好国家间关系,推进开放包容的制度建设,增加文化交流凝聚理念共识^[10]。除了这些原则性的表述,一种相对具体的观点认为,“亚太命运共同体”应该是在亚太地区建立一个基于政府间合作的、具有包容性的相互依存经济体^[11]。

在国际学术界,许多学者提到了亚太共同体建构可能面临的制约。有学者指出,亚太地区缺乏广泛的共同体意识,同时也没有明显的共同安全威胁,所以从经济一体化向安全共同体的过渡受到阻碍。该学者提出可以形成多个相互重叠的次地区和地区性组织,或出现大国主导的共同体等^[12]。类似地,另外一位学者认为,亚太共同体的建设受到中国与美国之间的认同差异和地区主义的理念分歧的阻碍。该学者讨论了澳大利亚这样的区域内中等国家对中国经济依赖的不断加强及其与美国的安全合作加深之间的矛盾,这也导致这些国家在加入不同地区一体化进程的时候难以作出选择^[13]。有观点认为,需要加强东盟国家与东北亚国家更多的交流和联系来推进亚太地区的一体化进程^[14]。这些研究的观点都有一定的合理性,但也比较零碎,无法系统回答如何从亚太地区整体的角度构建一个高水平合作的命运共同体这一问题。综上所述,现有研究缺乏对亚太共同体发展进程的全面梳理、可行性的论证和如何构建的

具体建议。

一、关于区域命运共同体制度构建的理论分析

在讨论区域命运共同体的构建时,首先要理解“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准确含义。在技术革命、经济全球化等因素的推动下,人类社会实际上已经是一个命运共同体:存在大量需要各国联合应对的全球性问题;传染病的流行、国际金融市场的稳定等使得各国无法独善其身。正如2013年3月23日习近平主席在莫斯科国际关系学院发表演讲时指出的:“这个世界,各国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程度空前加深,人类生活在同一个地球村里,生活在历史和现实交汇的同一个时空里,越来越成为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命运共同体。”^[15]

既然整个人类实际上已经是一个命运共同体,那么为什么又要“构建命运共同体”呢?本文认为,这里的“构建”包括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方面,许多区域和国家之间原来并不是紧密的共同体,但是通过主动地加强政治、经济和社会合作,互相“挂钩”,将大大加速共同体形成的进程。这是政治学、经济学不同于社会学的地方,社会学更多强调共同体是在自然的过程中形成的,是建立在对习惯的适应或共同记忆之上的^[16]。另一方面,即便人类社会已经是一个命运共同体,但这种命运共同体未必是社会科学所探讨的那种强调和平、友好、高水平合作的共同体。“构建命运共同体”应该更多指向的是第二种含义,即如何减少各国之间的冲突,建立高水平的合作关系,共同应对各种威胁,避免零和游戏。

命运共同体的建设包含“经济共同体”“安全共同体”等不同领域的高水平合作。一般来说,“经济共同体”应该建立“共同市场”,即商品、资本、技术和劳动力都可以自由流动。而安全共同体内的成员国保有对和平变革的可靠期望,彼此间既没有发生战争,也没有针对其他成员国大规模的、有组织的战争准备^[17]。当然,命运共同体的建设并不是一蹴而就的,经济共同体的建设可能

会经历特惠贸易协定、自由贸易区、关税同盟、共同市场等阶段。由于经济共同体的建设阶段广为人知,这里不作展开。在现有研究中,安全共同体的建设也可能存在不同的阶段和形式,例如伊曼纽尔·阿德勒(Emanuel Adler)和迈克尔·巴涅特(Michael Barnett)区分了两种安全共同体。一种是比较松散的安全共同体,以美国和加拿大为代表,双方之间不存在发生战争的预期和准备;还有一种是比较紧密的安全共同体,以欧盟为代表,成员国之间存在紧密的联系、接受许多共同的规范^[18]。他们还认为,安全共同体的构建首先是基于共同的威胁和利益建立一些安全机制,其次是形成友好的角色概念,最后是各成员内化深厚的共同体意识。卡尔·多伊奇(Karl W. Deutsch)认为,通过各种有效的实践和制度建设,不断加强“我们意识”(we-feeling)这样的共同认同,最终使得成员们的和平变革期望是可靠的。他把安全共同体区分为以美国为代表的整合型(amalgamated)共同体和以欧盟为代表的多元(pluralistic)安全共同体^[19]。总结这三位代表性学者的观点,安全共同体是可以分为三个级别的,从确保和平的松散共同体,到共享更多规范的紧密共同体,再到放弃主权的统一体。不论是经济意义上要素可以自由流动的共同市场,还是安全意义上彼此之间不构成威胁,都是很高水平的合作层次。因此,构建命运共同体的目的是构建这种高水平合作的经济共同体和安全共同体。

一些区域性的公共危机可以给区域合作提供重要的契机,正如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对于“中国—东盟自贸区”建设所起到的巨大推动作用。但是,可持续的命运共同体构建依赖有效的地区合作制度框架。构建有效地区合作制度框架,凝聚和动员起大多数成员,意味着区域共同体建设需要充分包容成员国所具有的异质性,聚焦合适的工作领域和目标,采取适合区域发展的制度形式以实现实质性的高水平合作。当然这种合作短期内也未必一定是高层次的一体化,而是着眼于发挥各国的比较优势、减少冲突和交易成本、促进区

域和平与繁荣。

一种具有包容性的地区制度框架首先意味着要纳入所有重要的利益攸关方。中小国家往往数量多,外交政策也未必足够自主,“火车跑得快,全靠车头带”,大国之间是否存在良好的政治合作是区域共同体建设顺利开展的必要前提。对于这一点,国际政治经济学家罗伯特·吉尔平(Robert Gilpin)认为,大国之间的政治合作是经济全球化能够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基础,而经济全球化导致的利益冲突和许多国家的反全球化运动正在削弱这一基础,“全球化程度取决于政治基础,如果大国不能加强它们之间的经济和政治联系,这种政治基础很可能瓦解。”^[20] 吉尔平所阐述的这一逻辑应用到区域一体化合作和区域共同体的建设方面同样适用,如果没有大国为区域合作提供公共产品和领导力,甚至大国之间彼此冲突、争夺所谓的主导权,那么就不可能有高水平的区域合作。因此,本文认为,在构建高水平合作共同体的过程中,区域制度的构建必须体现出足够的包容性,尽可能纳入所有利益攸关方,并通过平衡的规则设计和决策程序设计,体现出成员国权利与义务的平衡,调动所有参与者的积极性。

在区域合作制度的设计中,考虑该区域合作大国关系时往往必须纳入国际体系中起主导作用的大国因素,尤其是当主导国家的利益和影响力深入到某个区域之中时,而这往往意味着排除了主导国家的区域共同体进程会被它反对、打压,包含了主导国家在内的区域共同体进程更有可能获得足够的发展机会^[21]。当主导国家对某个区域的一体化合作表现出高度关注并试图影响这一进程时,那么这一区域高水平的区域合作总会或多或少受到阻碍。

在世界政治经济结构的发展变动中,区域一体化建设和区域共同体的形成,往往意味着某个地区整体实力的增强、地区认同的强化以及它们在国际舞台上战略自主性和影响力的提升。对于希望其地位不被挑战的主导国家而言,它必然会

采取各种措施来限制,甚至破坏其他地区的区域合作进程。例如,基辛格曾说,在欧盟一体化的过程中,他和尼克松总统“对欧洲一体化给美国以及大西洋盟友之间的政治和经济关系带来的问题表示关注”^[22]。虽然欧盟国家绝大多数是美国的亲密盟友,但美国对欧洲经济共同体的贸易战、阻止欧洲国家发展独立的核力量以及强调北约是首要的跨大西洋安全组织等,都对欧盟的一体化进程产生了冲击,也是欧盟共同体至今在安全领域仍然缺乏高水平合作的一个主要原因。本文历史经验部分的研究表明,美国的打压是阻碍东亚共同体构建的主要因素。在考虑亚太命运共同体的构建中,正如中国领导人反复指出的,“宽广的太平洋足够大,容得下中美两国。双方应该致力于在亚太地区开展积极互动,鼓励包容性外交,共同为地区和平、稳定、繁荣发挥建设性作用”^[23]。

尽管许多区域已经是经济和安全相互依赖程度很高的共同体,但是亚太地区成员多,且成员之间存在各种各样复杂的利益冲突,要推动区域合作进程、构建高水平合作的区域共同体并非易事。大国协调是区域合作的重要基础,但它只是区域合作制度构建需要关注的因素之一。具体到区域合作制度的构建,本文提出一个包含两方面的理论框架。

一方面,从区域合作制度的合作目标、功能定位来看,区域共同体的建设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每个区域都有适合自己的形式和节奏,没必要所有的区域合作都以欧盟为模板。长期以来,亚太地区的区域合作是一种低制度化的形式,强调成员的自主性和舒适度,从而使得复杂多样的成员能够共同参与到区域合作的进程中来。的确,就如一些学者所指出的,“弱机制化能够协调国家的差异性诉求,但不利于达成对策的具体落实和问题的最终解决。”^[24]但可以设想一下,如果亚太地区合作以欧盟为模板,追求超国家性质,那么很可能导致现有各种区域合作制度的解体。

引领区域共同体构建的制度平台本身应该是战略性的,不应该是着眼于具体的议题领域,

而应该是以首脑峰会为核心的、设定区域内共同体建设的议题和规则的权威机构。但是,这并不意味着这些引领性的平台应该一直着眼于敏感的政治或者安全合作。恰恰相反,如果区域内成员的差异性很大,甚至存在领土争端或者战略竞争,那么这些引领性的区域共同体制度的工作领域可以短期内聚焦不那么敏感的合作领域。例如,对于亚太地区这样复杂性非常强的区域,应该重点关注自由贸易区建设、非传统安全领域等。通过在这些领域发挥战略性、引领性的作用,推动更多功能性地区制度开展具体工作。因此,区域合作制度的功能定位也是制度设计中的一个重要方面,需要聚焦合适的目标和领域。这将非常有利于减少共同体建设的难度、培养合作的氛围。

另一方面,从区域合作制度的成员范围、决策结构来看,良好的区域合作制度需要在成员范围、权力结构方面进行考虑,兼顾包容性与代表性、效率与公平。从成员范围的角度来说,地区层面的命运共同体建设应该包括所有的利益攸关方,因为它们之间存在密切的经济与社会往来,出现共同利益和冲突利益的可能性都比较大,而地区层面的命运共同体建设应该是着眼于促进这些共同利益、减少这些冲突利益。如果某一些重要的利益攸关方没有被纳入其中,而是着眼于所谓“志同道合的联盟”,那么就会使得区域内出现各种各样的小圈子和排他性的俱乐部。

从权力结构的角度来说,区域命运共同体的建设中应该有合适数量的大国来充当领导者、提供公共产品,这个“合适数量”可能是2个,也可能是3个或者4个或者更多,这取决于区域内部大国的力量对比情况。区域合作进程中主导国的数量不太多意味着可以减少集体行动的困境,主要大国可以提供更多的地区性公共产品,而它们之间相互制衡的存在又增加了中小国家的舒适度,使得它们更愿意参与到这些区域合作进程中来。一种大国协调、相对平衡的共同体进程可以促进效率和公平的实现,也可以促进成员国之间的信任、

舒适度和提升它们对本地区的认同。

二、历史经验：亚太共同体与东亚共同体的比较

东亚共同体和亚太共同体的构想都出现在冷战结束之后。既然亚太地区是一个命运共同体,东亚属于亚太的一部分,那么东亚地区自然也是一个命运共同体。那么,在中美战略竞争的背景下,有没有可能率先在东亚地区开展高水平的共同体建设?例如,率先建成东亚共同市场?如果构建高水平合作的东亚共同体的难度要小于构建高水平合作的亚太共同体,那么就可以考虑优先构建高水平合作的东亚共同体而不是亚太共同体。事实上,东亚共同体和亚太共同体的建设存在一个类似的情况,即短时间曾经获得快速发展,但很快就遇到了瓶颈。本部分主要从地区合作制度的角度对它们进行比较,分析它们所取得的成就和面临的困难。

(一) 亚太共同体构建的制度视角

“亚洲—太平洋”(简称“亚太”)其实是一个新的名词,其提出应该归功于澳大利亚。长期以来,澳大利亚有着很强的“白澳情结”,非常排斥来自东亚、东南亚的移民,以澳美同盟作为澳大利亚发挥国际作用的基石。澳大利亚之所以从一种强烈的西方认同转向新的亚太认同,其根本原因是东亚地区在国际经济舞台上的崛起。“APEC之父”鲍勃·霍克(Bob Hawke)在担任总理之后的第一次记者招待会上说:“决定未来澳大利亚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就是澳大利亚与亚太区域的融合程度,尤其是中国。”霍克后来回忆说,“上世纪80年代,我明显感觉到世界的贸易中心正向太平洋转移,东亚国家尤其是中国的经济潜力,将使亚太地区成为世界经济增长的新催化剂,而亚洲经济的潜力只有区域合作才能充分发挥出来,因此我认为很有必要把亚太地区联合起来”^[25]。

亚太地区的概念迅速有了实质性的内涵,即限定在环太平洋地区,并且受到了区域内成员国的广泛支持。欧盟也申请成为APEC的成员,但遭

到了拒绝,“对欧洲的排斥标志着 APEC 发展为一个成熟的、自主的地区经济框架。这一拒绝让欧共体感到吃惊。”^[26]在此后较长的一段时间里,APEC 都成为亚太共同体构建的主要平台。美国迅速对“亚太”这一概念表示欢迎,因为美国基本在同一时期提出了构建“太平洋共同体”的设想,其范围与“亚太”的概念是完全一致的。克林顿上任美国总统后,明确表示亚太经合组织是构建太平洋共同体的主要平台。1993 年美国贸易赤字为 1325 亿美元,仅与亚太经合组织亚洲成员的贸易赤字就达 1067 亿,相当于赤字总额的 80%。在美国看来,形成这种现象的主要原因在于亚洲国家的市场不够开放。因此,美国决心借助亚太经合组织以贸易自由化打开亚洲市场的大门^[27]。对于许多其他亚太成员来说,它们也欢迎美国在这一新兴的区域合作进程中发挥重要作用:“第一,从较小的亚太国家观点来看,在地区对话中,北美对日本显示出至关重要的平衡力量;第二,北美的声望足以保证它的加入会大大加强该地区在诸如关贸总协定等世界贸易论坛上发表意见的力量。第三,或许还可以认为,让美国承担这个集团的义务,就使它不可能采取对西太平洋小国不利的经济政策。”^[28]

在许多 APEC 重要成员的支持下,APEC 朝着亚太经济共同体的方向大幅迈进。1992 年的 APEC 部长级会议指示建立一个名人小组,为亚太经济共同体的建设提供具体方案。1993 年 10 月,名人小组在报告《亚太经合组织的前景:一个亚太经济共同体》中建议 APEC 成员在 1996 年就亚太地区的自由贸易设立时间表,以及制定《亚太投资准则》(Asia Pacific Investment Code)和建立一个有效的争端解决机制。名人小组也指出,虽然 APEC 的目标是一个真正的经济共同体,但短期内并不考虑关税同盟和单一市场,更不用说共同货币^[29]。APEC 采纳了名人小组的主张,1994 年的茂物峰会设定了亚太经济一体化的具体日程,即“发达国家在 2010 年前,发展中国家在 2020 年前,实现亚太地区的贸易和投资自由化。”自 1993 年到 1998 年,

这一组织经历了一个快速发展的时期,主要目标是促进亚太地区的贸易自由化。在 1997 年的温哥华峰会上,APEC 领袖们同意在 15 个部门实施“部门自愿提前自由化”(EVSL)规划,并决定每年更新各自的行动计划。这 15 个部门里有 9 个是优先的:环境商品和服务、能源部门、鱼类产品、玩具、森林产品、珠宝业、医疗器械和电信互认协定(MRA)。

尽管 APEC 一度雄心勃勃希望建立一个亚太自由贸易区,但是其实质性的努力止步于 1998 年,这里面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和北美一体化不同,美国总统这次没有快车道(Fast-track)授权。尽管美国仍然想要推动建设一个亚太地区的自由贸易区,但它自己也三心二意、不愿意开放自己的相关产业领域,同时 1997 年亚洲金融危机的发生也对美国在 APEC 进程中的领导作用造成了很大的削弱。一些东亚国家如泰国对美国在应对金融危机中的表现非常不满,开始转向以“东盟+中日韩”为核心的本地区合作进程,即东亚共同体的构想。其次,霸权国美国希望建立的是一个全球性的自由贸易框架,而不是推进地区性的贸易集团。美国当时之所以积极推动构建北美自由贸易区(NAFTA)和亚太经合组织,是为了给欧盟施加压力,迫使欧盟回到关贸总协定的谈判中来。1995 年世界贸易组织(WTO)建立后,对美国来说,APEC 被用来给欧盟施压的使命就已经完成了。最后,2001 年“9·11”恐怖事件的发生进一步冲击了美国的外交政策议程,打击国际恐怖主义成为小布什政府的工作重点。对于小布什政府而言,APEC 的作用转变为获取打击恐怖主义的政治支持,而不是推动亚太地区的经济一体化。最终,在 1998 年的部长会议上,EVSL 计划被归入 WTO 的谈判机制之下,不再是 APEC 的动议。从 1999 年以来,APEC 在亚太经济一体化进程中没有取得实质性进展。

2009 年 12 月,澳大利亚发表了题为《走向亚太共同体》的概念文件,提出可以考虑建立一个包括地区所有主要行为体的应对各种政治、经济和安

全挑战的新地区制度。这个计划内容含糊不清,推出的时候没有提前和各国商量,因此大多数亚太国家对此反应冷淡,认为没有必要建立一个新的地区制度架构^[30]。2010年的APEC《横滨宣言》表示,APEC的将来要以实现建立三个共同体为目标:一是紧密共同体,促进更加牢固深入的区域经济整合;二是强大共同体,实现高质量的经济增长;三是安全共同体,提供更加安全的经济环境。实现这三个“亚太共同体”的关键因素在于作为其经济基础的亚太自由贸易区(FTAAP)的实现。《横滨宣言》表明,将以东盟10+3、东盟10+6、跨太平洋伙伴关系(TPP)为基础,以建立亚太自贸区为目标采取具体措施^[31]。此后,2014年在北京举行的亚太经合组织第22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上,中国再次提出打造亚太自由贸易区。但到目前为止,由于中美关系的不断恶化,亚太自贸区的建设并未实质性启动。

尽管美国继续在各种场合强调APEC进程的重要性,但2009年奥巴马政府上台后把中国作为潜在的战略对手,实施所谓的“亚太再平衡战略”,因此一个排斥而不是包容中国的亚太地区合作进程受到了更多的重视,这个进程就是所谓的“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相比APEC、“中国—东盟自贸区”等区域进程,“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建立了一套新的高标准的国际经济规则,里面涉及人权、环保、知识产权、国有企业、第三方仲裁机制等诸多对发展中国家来说难以接受的条款。2017年1月特朗普就任美国总统后,美国退出了“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开始转向所谓的“印太战略”。不管是“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还是“印太战略”,本质上都不是传统的基于APEC的亚太共同体思路。前者旨在建立一个排斥中国和许多亚太成员的小圈子,而后者是一个排斥中国的印太同盟体系。与此同时,中国推出了“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倡议,以APEC为基础的一种亚太地区范围的包容性合作进程逐步被边缘化,并且由于贸易保护主义的盛行受到进一步损害,亚太政治共同体和安全共同体的合作进程就更加无从谈起了。

通过回顾亚太共同体构建的历史,结合第一部分的理论分析,可以作出如下三个方面的简要分析。

一方面,从APEC的制度目标和功能定位来看,亚太共同体建设过程中采取的宽松方式,如非正式、协商一致、自愿原则等,对于共同体建设的启动起到了非常积极的作用。亚太各国虽然经济和安全上相互依赖,但是政治、社会和文化的复杂程度非常高,不具备欧盟那样的同质性。基于这种复杂性,亚太共同体的建设短期内不能盲目追求高制度化和高目标,而应该踏踏实实聚焦于如何搞好自由贸易区、如何增加不同成员的相互信任等更加现实的目标。相比低制度化可能造成的问题,对亚太共同体建设构成真正阻碍的制度因素是各种相互重叠、相互竞争的相似制度太多,导致资源的巨大浪费,削弱而不是促进了地区共同体的建设,“抬高而非降低了国家间的交易成本……加剧了成员国身份认同的模糊;加剧了主要行为体区域经济政策偏好的分散,在经济后果上产生了‘意大利面条碗效应’。”^[32]所以,从制度设计的角度来看,有力地推动亚太共同体的建设,要以合适的战略制度为载体。

另一方面,从成员范围、权力结构的角度看,亚太共同体的形成,不仅仅是经济全球化背景下亚太地区各国经济结构互补、通过经济和社会流动自然产生的结果,它也是一些重要国家积极推动的结果,更重要的是,它的成员范围和权力结构具有许多明显的优点。大国之间的政治合作曾经推动过亚太共同体的构建,当然现在有的大国也在阻碍着共同体的建设,但是亚太经合组织作为亚太共同体构建的基本制度在形式上确实具有很多优点。尽管美国对APEC的态度发生了一定变化,但总体来看,在大多数时间里APEC是美国参与亚太政治经济合作的首要途径,也是得到了包括中国在内的大多数亚太国家认可的制度平台,其包容性、有效性、全面性都是其他地区制度架构所不及的。绝大多数国家不支持建立新的亚太地区合作框架。同时,亚太共同体建设的成就也可

圈可点:这一地区内的贸易已经超过了它们总贸易的60%,大多数成员具有明显的亚太地区认同。亚太共同体的建设陷入困境,主要是由于成员国之间,尤其是主要大国之间缺乏足够的相互信任和战略克制,而不是制度自身存在明显缺陷。

当前,亚太共同体的构建面临困难,其主要原因是大国关系的变化,但相对于大国关系,亚太地区自身的复杂性是一个更长期的因素。也就是说,即便是大国关系改善了,亚太地区也不可能采取和欧盟一样的高制度化合作形式。正如一位学者所指出的,“地区制度应该根据它们自己设定的目标,而不是源自于欧盟模式的普遍标准来判断。”^[33]亚太共同体的建设长期关注经济发展、社会民生和反恐等功能性领域,所选择的建设领域和目标都比较合理,因此各国愿意通过自主努力的方式来实现各项共同体建设的目标。在中美关系的紧张状况短期内无法改善的情况下,亚太共同体的建设应该确定合适的优先领域,在不同领域也制定不同的目标。

(二)东亚共同体构建的制度视角

1997年7月亚洲金融危机发生后,构建亚太共同体的构想受挫,东亚共同体的构想获得了比较多的关注。而且,相比亚太共同体的构想,东亚共同体的构想似乎具有更加坚实的经济、文化基础,从成员结构来说更加集中、数量更少,在特定时期内对东亚国家来说也更具有吸引力。但这种观点只是着眼于中日韩之间的文化相似性,如果考虑到三国之间的意识形态和政治文化差异,再加上纷繁复杂的东南亚地区,东亚地区的多样性完全不逊于整个亚太地区。正如一位学者所指出的:“世界上很少有别的地区能比东南亚地区更鲜明地说明在千差万别之中求得一致所会遇到的各种问题。各个种族的代表性的特点、文化类型、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的纷繁杂陈,其种类之多、范围之广,几乎囊括人类所见识过的全部类型。”^[34]因此,从区域合作的政治、文化条件来看,东亚的条件并不明显优越于亚太。

20世纪90年代,一些东亚政治家强调“亚洲价

值观”“亚洲资本主义”,认为一个强有力的政府、集体主义的价值观和市场经济的结合更加有利于推动经济的快速发展。“从1960年到1994年,在中国和大多数东亚国家(印尼、韩国、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和泰国),人均GDP的增长速度超过了4%,而其他的发展中国家只有2%,工业国家平均只有2.6%。”^[35]区域内贸易占地区总贸易的比重是衡量区域内经济相互依赖程度的一个基本指标。“从1986年到1994年,区域内出口占东亚贸易的比重从30.9%上升到49.5%,而东亚对美国的出口依赖在同一时期从34%下降到22.8%。”^[36]在社会文化层面,白鲁恂(Lucian Pye)等学者认为,东亚社会更加重视家庭、共同体、社会和谐、责任,愿意接受等级制和权威等^[37]。也就是说,随着东亚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区域内相互依赖程度的提升,一种新的“东亚地区认同”正在得到加强。

东亚共同体的建设历程可以追溯到1989年,同一年澳大利亚提出了建立亚太经合组织的设想,而马来西亚则提出要建设一个“东亚经济集团”(EAEG)。马哈蒂尔所设想的这个地区机制不包括域外国家,其范围限定在东盟和中日韩的范围。中国和韩国对这一设想态度积极,而日本有些心动同时又有些犹豫,心动是希望借机能够建立日本在东亚地区合作中的主导地位,犹豫是担心这样一个排他性的机制可能会引发美国的不满,同时日本也倾向于建立一个涵盖澳大利亚、新西兰和印度的跨地区机制以平衡中国的影响力。“美国国务卿詹姆斯·贝克‘摁住’(twisted the arms)韩国和日本外长的手,确保他们拒绝马哈蒂尔的提案。”^[38]结果,“东亚经济集团”的设想被转变为一个松散的“东亚经济论坛”,最终被纳入亚太经合组织的框架之下。

建设东亚共同体的第二次机会出现在1997—2005年间,这也是最有可能确立东亚共同体制度框架的黄金时期。这一黄金时期的起点是1997年的亚洲金融危机。由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美国的援助程度、速度让一些东亚、东南亚国家不满,而中国坚持人民币不贬值,树立了负责任大国的

形象。东亚地区开始有了比较强烈的推动本地区一体化的意愿。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导致“东亚政治和商业领导人思维方式的大变革,以及创造正式地区机制处理类似危机、维持地区经济增长的迫切需要越来越成为共识”^[39]。东盟加中日韩的“10+3”(APT)机制成为东亚地区合作的载体。从制度设计的角度来看,东亚共同体如果以“10+3”为载体进行,那么在成员范围、权力结构和功能定位等方面都是非常合适的。这13个成员之间存在非常密切的经济和社会联系,中日韩可以发挥相对平衡的大国领导作用,而“10+3”机制长期聚焦于功能性领域的合作,制定的目标切合实际。短期内这一制度形式推动了一些实实在在的东亚合作议程,尤其体现在金融领域。

东盟加中日韩的“10+3”机制开始于1997年12月,当时东盟各国领导人和中国、日本、韩国的首脑召开了一次非正式峰会。从1999年开始,这一进程被制度化了。“10+3”机制先后设立了东亚展望小组(EAVG)和东亚研究小组(EASG),对有关东亚地区合作的事宜提出建议,2001年东亚展望小组递交给“10+3”领导人的《走向东亚共同体》报告提出,应该建立东亚自贸区、东亚投资区、地区汇率协调机制以及将“10+3”会议发展为东亚峰会、建立东亚思想库和东亚论坛等二轨机制^[40]。这里最激进的计划无疑是有关“亚洲货币单位”(ACU)的设想,虽然这是一种货币单位而不是真正发行的货币。围绕ACU的相关谈判最终失败了,一般认为中国和日本无法就人民币和日元在这一货币单位中的比重达成共识是根本原因^[41]。

在“10+3”推动的区域合作进程中,“清迈协议”值得一提。“清迈协议”一开始是包含了各种双边货币互换协议的机制,成员国可以通过这一机制获得所需要外汇以稳定汇率。2009年12月,“10+3”成员将这一协议正式多边化,建立了一个规模为1200亿美元的地区外汇储备库。“10+3”金融合作的目标是建立一个亚洲货币基金组织,但实际上“清迈协议”从未在现实中被真正启用,各成员国仍然倾向于双边合作的形式。

在政治共同体的建设方面,2005年召开了第一次东亚峰会,这次东亚峰会的构成满足了日本和一些东南亚国家的诉求,即将一些区域外的大国纳入进来以平衡中国的影响。尽管日本非常热心于“东亚共同体”的设想、鼓吹亚洲价值观和亚洲资本主义模式,但是一直以来“日本的东亚共同体概念强调西方民主价值观、日美同盟、东盟—日本关系的优先性,以及东亚合作对澳、新、印开放”^[42]。2010年10月,美国和俄罗斯都加入了东亚峰会。目前,东亚峰会有18个成员国。其中,东盟10国(文莱、柬埔寨、印度尼西亚、老挝、马来西亚、缅甸、菲律宾、新加坡、泰国、越南)、中国、日本、韩国、印度、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是初始成员。东亚峰会分担了“10+3”进程的一部分职能,因此也就弱化了东亚地区认同和本地区一体化的必要性、重要性。东亚峰会不再是一个东亚共同体的制度,而是一个跨地区性的论坛了。东亚峰会在区域合作的领域并没有达到任何“国家间共同体”的指标。由于印度、澳大利亚等域外国家的加入,东亚峰会本质上演变为一个印太机制,而非一个东亚机制。

从以上的历史回顾中我们可以看到,东亚共同体的合作范围中短期内应该是东盟10国加上中日韩三国,中国、日本和韩国可以扮演类似德国、法国和英国的角色。中国、日本、韩国作为东亚地区的主要经济体可以为区域合作提供充足的公共产品,而它们也都有很相似的文化传统以及经济发展模式。但是,只有在面临金融危机的情况下,东亚国家才展现出比较强的意愿来推动一个排除了美国的本地区合作进程。这似乎应该是一个非常理想的地区合作制度,但为什么在短暂的快速发展后,以“10+3”为核心的东亚共同体建设就遇到很大的困难?

东亚共同体的建设之所以举步维艰,从制度设计的角度来看,根本上是由于美国的反对。对美国来说,作为一个利益攸关方,以及在东亚地区有着巨大经济和安全影响力的国家,它不能允许自己从东亚地区被排除出去,因此它极力强调

APEC的重要性而打压东亚的本地区合作进程。由于美国所具有的巨大实力和影响力,它的态度对于东亚共同体的建设构成了巨大的障碍。同时,东亚国家之间,尤其是中国和日本之间,本来就缺乏足够的政治互信来推动一个类似于欧盟的地区合作进程。尽管中日韩之间有比较相似的文化传统,但是他们的意识形态和政治文化差异很大,而东南亚国家更是复杂多样,总体来说差异性远远高过同质性。在美国的游说下,日本和东盟的许多国家都强调大国平衡战略,因此最终导致东亚峰会不是以东盟加中日韩的“10+3”机制为基础,而是演变为了一个非常松散的跨地区机制。这就意味着,短期内很难以中日韩为核心构建一个真正属于东亚地区的高水平合作的东亚共同体。

三、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可行性与现实路径

经过几十年的发展,亚太地区已经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命运共同体,各国在经济、安全上紧密相连。但是,如果从共同体建设的角度来看,虽然亚太共同体建设在一定时期内取得了明显进展,但很快又陷入僵局,并没有真正达到国家间共同体的各种合作标准,甚至连经济领域的自由贸易区建设都举步维艰。也就是说,当前亚太命运共同体还处于一个比较低水平的状态,而不是一个高水平合作的美好的区域共同体。由于美国将中国作为战略竞争对手,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建设目前遇到了比较大的困难,美国转向构建一个排斥中国的印太同盟体系。

但是,亚太各国经济和安全上高度相互依赖的现实意味着各国需要具备命运共同体意识、保持战略克制、在具有共同利益的领域展开合作。而从理论和现实角度来看,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相比构建东亚共同体更具有现实的可行性——主要是考虑到东亚大国之间缺乏足够的政治合作基础,以及美国的态度,但即便如此,如前所述,这也需要美国保持更多的战略克制,认识到亚太区域

已经是一个命运共同体的现实。

(一) 亚太地区存在高度的经济和安全相互依赖

由于亚太地区存在着密切的经济上、安全上的相互依赖关系,因此建设一个高水平合作的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可行性与必要性并未消失。尽管中美战略竞争的不断升级意味着中美两国很难在近期为某种高水平的地区合作目标一起努力提供公共物品,但防止这种战略竞争不断升级、维持两国关系的稳定和亚太地区的经贸往来,同样可以被视为是亚太命运共同体建设的一部分。

在经济领域,中国、日本、美国和东南亚之间一直存在着相互补充和相互依赖的合作关系。从1991到2005年,美国的对外贸易逆差虽然持续扩大,但是大多数时间里贸易逆差并没有影响到美国的经济增长,相反,从东亚地区进口的大量物美价廉的商品还降低了美国的通货膨胀、提高了美国民众的生活水平。反过来,对于东亚国家来说,美国作为它们产品的终极消费市场之一,其重要性不言而喻。从经济相互依赖的角度来说,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比构建东亚共同体具有更强的可行性。原因在于,虽然东亚地区也呈现出日益增加的区域内贸易,例如中国与日本之间、中国与东盟之间和日本与东盟之间,但是,东亚国家的出口导向型经济的主要最终市场还是美国。尽管2018年以后美国对中国进行“关税战”,但中美经济的高度互补性仍然存在。“从经贸领域来看,两国贸易在45年间增长了200多倍,双向投资存量超过2600亿美元。我们统计,超过7万家美国企业在华投资兴业。”^[43]中国在制造业领域具有比较优势,而美国在资本、技术和市场方面具有比较优势,两国经贸关系总体上是互利互惠的。贸易战让中美两国都遭受损失。

在传统安全层面,中美作为核大国,对维持亚太地区的基本稳定、防止擦枪走火有着基本的共同利益。中美两国都是核大国,不发生大规模的直接军事冲突是两国在亚太地区共同的根本利益。一旦发生大规模的战争,中美都不可能成为真正的赢家,毕竟亚太地区是关系到两国经济发

展的重心所在。美国政府反复表示,美国想要与中国“激烈竞争”,但是并不希望这种竞争演变为冲突。中国方面也反复强调,两国需要有效管控分歧、和平共处。如果双方能够下决心开展共同体的建设,有可能会逐步减少两国关系中的冲突,虽然不一定能扭转战略竞争的趋势,但至少保持一种健康的竞争关系。尽管美国建立了一个复杂的同盟体系,但“这种安全合作政策,只能防止安全环境恶化,无法从根本上解决地区安全问题……反而是维持了这些问题”^[44]。对于美国来说,虽然它希望借助中国周边的一些领土争端、政治冲突来增强自己的影响力、牵制中国,但这并不意味着美国愿意被这些国家拖入一场和中国的直接军事对抗之中。亚太地区作为一个命运共同体的现实决定了双方必须进行一定程度的安全合作。

此外,中美双方在共同应对亚太地区的非传统安全方面也有着广泛的共同利益——从打击人口走私、恐怖主义、毒品犯罪到应对气候变化、保护海洋环境等各领域,互联网技术、经济全球化、人口跨国流动等因素早已使得两个国家在许多领域内高度相互依赖和一体化。正如习近平主席指出的,“中美在诸多领域存在广泛共同利益,既包括经贸、农业等传统领域,也包括气候变化、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双方要充分用好在外交、经济、金融、商务、农业等领域恢复或建立的机制,开展禁毒、司法执法、人工智能、科技等领域合作”^[45]。以中美禁毒合作工作组为例,作为协调双方努力打击全球制造与贩运包括芬太尼在内非法合成毒品的关键机制,工作组成立以来,中美双方互动良好,在物质列管、案件合作、技术交流、多边合作、网络广告信息清理等领域已经取得了一系列的实质性合作成果。

近年来,美国方面不断推动所谓的中美“脱钩”进程,不仅对中美正常经贸关系和人文科技合作产生重大影响,也使得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建设不可能再通过自发的途径取得大的进展,必须通过亚太各国的积极沟通、协调来求同存异,提

出构建更高水平的亚太命运共同体的愿景和实施路径。亚太命运共同体的构建不进则退;同一条船上却陷入无休止、无底线的战略竞争,对所有亚太成员来说最终都不会是一件好事。其实,不仅是中美,亚太地区的其他国家也应该保持足够的战略克制,在关注利益冲突的同时也关注共同利益。

(二)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制度选择与优先目标

目前,亚太地区已经存在各种层次的区域合作进程。例如,次地区层面的东盟、中国—东盟自贸区,本地区层面的“东盟+中日韩”,跨地区层面的东亚峰会、APEC和东盟地区论坛(ARF)等。这些地区制度安排被作为各种战略性的工具,反映主要国家不同的利益偏好和战略诉求,削弱了创建更具包容性的地区合作制度的努力^[46]。各种相互重叠的地区性制度总的来说并没有真正意义上提升共同体建设的水平。应该构筑一个怎样的制度平台来协调这些相互竞争的制度?是新建一个宏大的地区制度,还是利用好某个现有的地区制度?本文认为,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建设并不需要建设一个新的地区制度。建设一个新的地区制度,不仅会带来高昂的制度建设成本,也很难超越现有的各种地区制度。以APEC为平台的亚太命运共同体建设之所以受到广泛的欢迎,有着几方面的原因,这些原因不仅在历史上发挥重要作用,现在也仍然可以支撑APEC作为亚太命运共同体建设主要平台的角色。

首先,APEC的成员范围符合当前亚太地区的战略现实。美国方面反复强调,它倾向于支持跨地区的APEC进程,反对不包含美国在内的东亚本地区进程。其理由是,亚太地区已经存在了有美国参与的东盟地区论坛和亚太经合组织等地区合作组织,因此“难以认同寻求其他框架的必要性”,美国反对“任何削弱美国同其亚洲盟友之间牢固关系的进程”^[47]。显然,只有跨地区制度才有可能成为亚太命运共同体构建的制度框架,因为次地区和本地区都是局限于东亚的范

围。就如前面已经详细论述过的,考虑到中国、美国、日本和其他亚太成员之间高度的经济和安全相互依赖关系,将美国排斥出去的东亚共同体建设短期内不太可能取得根本性进展。同样,将中国排斥出去的美国“印太战略”也会面临很多困难。在不考虑高技术出口管制的情况下,美国已经是一个高度开放的经济体,因此推动亚太自由贸易区的构建,对美国来说是有利可图的,这意味着中国对美国商品的市场开放程度会有明显提高。从这个角度来说,亚太经济共同体的建设从根本上有利于美国的经济利益,其意义不是“印太经济框架”所能替代的。

其次,APEC的权力结构符合当前亚太地区的战略现实。由于囊括了亚太地区所有重要的成员,例如中国、美国、俄罗斯、日本等,APEC所作出的决议具有足够的权威性和合法性。对于中美之外的其他国家来说,APEC是一个相对平衡的结构,中美俄日等大国的并立给其他国家尤其是东盟成员发挥作用提供了足够的空间。很长一段时间里,中国、俄罗斯与美国、日本等都保持着比较好的关系,有竞争但以合作为主,而且这几个国家都支持“东盟中心”的区域合作范式,从而避免在东亚地区的主导权竞争。正如澳大利亚前总理保罗·基廷所说:“从战略上我们也需要加强太平洋两岸国家的联系和交往,鼓励美国同时横跨大西洋和太平洋,更多地参与国际事务,在中国、日本和美国之间形成一种健康的三角关系。”^[48]

最后,APEC的功能定位比较符合成为推动构建亚太共同体的顶层设计。APEC的目标主要是推动地区经济一体化,促进均衡、包容、创新、安全和可持续的增长。但实际上,APEC的讨论议题并不限于经济议题,而是从政治和战略的视角来推动亚太地区合作的各项议题,包括反恐、教育、技术合作等。APEC所遵循的决策方式也是“东盟方式”,即通过协商一致的方式作出决策,并且决议的执行一般有赖于各国的自愿承诺和自主执行。APEC每年举行一次领导人非正式

会议。虽然看起来这是一个相对松散、低制度化的论坛,但是这种制度形式却照顾了成员的舒适度,增强了APEC的弹性和凝聚力。尽管APEC成员之间可能存在尖锐的冲突,但他们一般来说都愿意参加这一框架下的对话与合作。从这个角度说,并不是制度化程度越高就越能推动高水平的共同体合作。按照APEC的总结,从1989年到2021年,在APEC框架下的合作使得地区的实际GDP从19万亿增加到52.8万亿,平均关税水平从1989年的17%下降到2021年的5.3%。同一时期,亚太地区的商品贸易增加了9倍,远超世界其他地区,同时三分之二的贸易发生在APEC成员之间^[49]。APEC相对侧重经济领域,但又着眼于战略引领和成员国自主实践的方式,有别于其他一些非常具体的经济或者安全机制,适合于作为亚太命运共同体建设的领导核心和主要平台。

相比APEC,其他的跨地区进程都存在着许多明显的缺陷,要么排斥了中国或者美国这样重要的成员,要么仅仅聚焦于经济或者安全的领域,无法成为亚太命运共同体建设的中枢协调力量。例如,东亚峰会不包括加拿大、墨西哥和拉美环太平洋国家,而且,由于印度的加入,它已经不算是一个严格的“亚太”机制。相比亚太地区的概念,东亚峰会目前只包括18个成员,是否成员范围更加集中、效率会更高?如果我们以亚太经合组织为参照物,亚太经合组织目前包括21个成员,而东亚峰会包括18个成员,这两个组织的规模其实差不多,但是,东亚峰会相比亚太经合组织有一个明显的区别,就是将印度纳入其中——属于“印太”机制,而亚太经合组织则只包括环太平洋国家。在印度与中国存在边界争端并且强烈反对中巴经济走廊建设等背景下,中国不可能同意把东亚峰会作为东亚共同体建设的制度载体。

因此,东亚峰会的多样性、复杂性可能还要超过亚太经合组织。在特朗普政府退出TPP后,日本牵头组建了“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

协定”(CPTPP),大概保留了三分之二的条款,但中美两国都不是这一进程的成员,而且它也只是—个经济协定。东盟地区论坛虽然是关系亚太安全事务的一个核心论坛,但它范围过于广泛,超出了亚太地区的范围,也局限于安全议题。事实上,“东盟地区论坛对任何地区安全问题都只是进行讨论,而不采取解决问题的具体措施”^[50]。尽管“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建立了一个包含东亚绝大多数国家的自贸区,但它也是一个以自由贸易为主的区域制度,并不包含政治协调的功能,无法成为亚太地区合作的核心。

既然 APEC 是比较适合于亚太命运共同体构建的制度平台,那么问题就是如何进一步激发这个平台的活力,避免亚太地区日益陷入阵营对立和分裂的局面。由于中美关系、美俄关系目前都面临比较大的困难,APEC 在短期内取得非常大的实质性进展可能性很小。但这并不意味着亚太命运共同体的构建就必然无所作为。

首先,正如前面提到,亚太地区目前是全球经济发展的重心,维持亚太地区的基本稳定符合所有亚太成员的基本利益,而这也是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的第一步。考虑到亚太地区军备竞赛不断加剧、各种海上或空中偶发性相撞的可能性增加,APEC 领导人可以在缓和战略姿态、为军备竞赛降温以及制定区域性的危机管控机制方面作出努力。其次,尽管亚太地区已经有一系列的双边和多边的自由贸易协定,但是并不存在一个覆盖整个亚太地区的自贸协定。尽管美国对中国的贸易战还没有停止,但构建一个高水平的、面向所有亚太成员的自贸协定,符合美国的利益,也符合绝大多数其他 APEC 成员的利益。当然,考虑到现在许多国家都把经济安全放在自由贸易之前,至少可以在许多不那么敏感的领域实现自由贸易。而且,现有的各种双边、多边自贸协定的存在,意味着构建这样一个自由贸易区存在较好的现实基础,难度不会太大。最后,尽管 APEC 成员在许多敏感的传统安全问题上很难达成共识,但 APEC 可以考虑聚焦于许多重要的非

传统安全问题,例如应对气候变化、打击跨国犯罪、维护海洋环境等,为这一地区提供更多有效的国际公共产品。

小结

亚太共同体的构想出现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初,当时东亚地区经济蓬勃发展,环太平洋国家之间的经济相互依赖程度不断加深,“亚洲—太平洋”“东亚奇迹”“亚洲价值观”这样的概念受到了广泛关注。亚太作为一个命运共同体的现实首先是东亚经济崛起、与外界经贸联系不断增多的结果。但是,区域合作的推进和区域命运共同体的构建,也有赖于具有包容性和凝聚力的地区合作制度,能够确定合适的区域合作目标以及合作领域。由于 APEC 制度在目标、定位、范围和结构等方面的明显优点,中美两国都积极支持这一区域合作进程,从而为亚太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交流提供许多公共产品。亚太地区经济一体化的发展和亚太命运共同体的不断强化,也是与美国、中国等主要大国的战略作为分不开的。但随着世界贸易组织的建立、东南亚金融危机的发生和美国战略重心转向反恐,以 APEC 为核心的亚太地区合作进程受到削弱,并在中美关系恶化后陷入困境。但 APEC 仍然是亚太地区层级最高的战略协调机制,是中美两国推动亚太区域合作进程的核心。

中国现在仍然积极呼吁亚太各国要团结协作,勇于担当,推动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其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一,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建设具有较好的现实基础,各成员之间存在高度的经济和安全上的相互依赖。其二,亚太命运共同体的建设有助于维护亚太地区尤其是中美关系的稳定,同时给中国提供更广阔的经济空间。其三,美国一直打压东亚的本地区进程,而且东亚国家之间缺乏足够信任,中短期内很难构建一个本地区的高水平的东亚共同体。尽管美国开始转向排斥中国的“印太”区域合作,但它仍然积极支持 APEC 和亚太地区合作,APEC 是目前中美两国寻

求共识、开展合作的主要多边框架。对于亚太其他国家来说,APEC也是一个具有足够包容性、舒适度的进程,大国之间互相平衡,同时区域内高度的经济和安全相互依赖使得亚太成员之间仍然具有巨大的共同利益。APEC机制是推动亚太命运共同体构建的合适制度平台。相比APEC,其他的亚太地

区机制要么过于聚焦于某一个功能领域,要么成员来源过宽或者过窄。如何激活APEC的活力以推动亚太共同体的建设?本文认为大概可以聚焦于三个方面的战略引领:明确区域竞争的底线,改善区域安全态势;推动亚太自贸区建设;共同应对非传统安全问题。

[参考文献]

- [1]习近平.深化改革开放 共创美好亚太——在亚太经合组织工商领导人峰会上的演讲[EB/OL]. 人民网, <http://politics.people.com.cn/n/2013/1008/c1024-23116974.html>, 2013-10-08.
- [2]习近平.同心协力 共迎挑战 谱写亚太合作新篇章——在亚太经合组织工商领导人峰会上的书面演讲[EB/OL]. 人民网, <http://politics.people.com.cn/n1/2023/1118/c1024-40120912.html>, 2023-11-18.
- [3]2040年亚太经合组织布特拉加亚愿景[EB/OL]. 中国政府网, https://www.gov.cn/xinwen/2020-11/21/content_5563135.htm, 2020-11-21.
- [4]让亚太继续引领全球增长——习近平主席关于亚太经合组织的重要论述[EB/OL]. 人民网, <http://world.people.com.cn/n1/2016/1112/c1002-28854974.html>, 2016-11-12.
- [5]习近平.在亚太经合组织第二十二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上的闭幕辞[EB/OL]. 新华网, http://www.xinhuanet.com/world/2014-11/11/c_1113206629.htm, 2014-11-11.
- [6]习近平.坚守初心 共促发展 开启亚太合作新篇章——在亚太经合组织工商领导人峰会上的书面演讲[EB/OL]. 中国政府网, 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22/content_5729413.htm, 2022-11-17.
- [7]保建云.新区域经济一体化与亚太共同体构建[J]. 人民论坛, 2021(13).
- [8]杨泽瑞.论APEC亚太共同体建设及中国的机遇与挑战[J]. 和平与发展, 2021(4).
- [9]周士新.东盟与亚太安全共同体建设的路径选择[J]. 国际安全研究, 2017(4).
- [10]Liu Zhenmin. Insisting on Win-Win Cooperation and Forging the Asian Community of Common Destiny Together[J]. China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 45, No. 5, March 2014.
- [11]Xianbai Ji. Building an Asia-Pacific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Transformational Region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J]. Journal of Current Chinese Affairs, 0(0), pp. 1-23.
- [12]Richard H. Solomon. Asian Architecture: The US in the Asia-Pacific[J]. Harvard International Review, Vol. 16, No. 2, Spring 1994, pp. 26-29.
- [13]Gilbert Rozman. The Sino-U.S. National Identity Gap, Australia, and the Formation of an Asia-Pacific Community[J]. Asian Survey, vol. 54, no. 2, March/April 2014, pp. 343-366.
- [14]Steven C. M. Wong. Towards The Creation of An East Asian Community[J]. ISIS Focus, Institute of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No. 188&189, January-June 2008, pp.12-13.
- [15]图说:总书记提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非凡历程[EB/OL]. 求是网, http://www.qstheory.cn/laigao/ycjx/2021-01/05/c_1126947338.htm, 2021-01-05.
- [16]梁双陆,程小军.国际区域经济一体化理论综述[J]. 经济问题探索, 2007(1);[德]斐迪南·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M]. 林荣远,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译者前言)2.
- [17][加]阿米塔·阿查亚.建构安全共同体:东盟与地区秩序[M]. 王正毅,等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4:23.
- [18][以色列]伊曼纽尔·阿德勒,迈克尔·巴涅特主编.安全共同体[M]. 孙红,译.世界知识出版社,2015:(译者序)7.
- [19]Karl W. Deutsch et al., Political Community and the North Atlantic Area: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in the Light of Historical Experience [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7, pp. 5, 36.

- [20][美]罗伯特·吉尔平.全球资本主义的挑战——21 世纪的世界经济[M]. 杨宇光,杨炯,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291.
- [21]宋伟.捍卫霸权利益:美国地区一体化战略的演变(1945-2005)[M]. 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
- [22]Richard M. Nixon, Public Papers of the Presidents, 1973, p.222.[A]//赵怀普.战后美国对欧洲一体化政策论析[J].美国研究,1999(2).
- [23]习近平同美国总统奥巴马举行会谈 强调从六个重点方向推进中美新型大国关系建设 把不冲突不对抗、相互尊重、合作共赢的原则落到实处[J].人民日报,2014-11-13.
- [24]任琳.制度视野下区域一体化研究的时间与空间向度[J].国外理论动态,2015(8).
- [25]APEC之父鲍勃·霍克:没有中美两国 APEC 就没有意义[EB/OL]. 观察者网, https://www.guancha.cn/politics/2014_11_18_300956.shtml,2014-11-18.
- [26]Martin Rudner. European Community Development Assistance to Asia: Policies, Programs and Performance[J]. Modern Asian Studies, February 1992, p. 29.
- [27]时永明.APEC 贸易与投资自由化进程中的矛盾因素[J].国际贸易,1995(9).
- [28][澳]吉姆·安德森,孙克强.存在一个亚太共同体吗[J].世界经济与政治论坛,1993(12).
- [29]A Vision for APEC: Towards an APEC Economic Community[EB/OL].Reports of the Eminent Persons Group to the APEC Ministers, October 1993, https://www.apec.org/docs/default-source/publications/1993/12/a-vision-for-apec-towards-an-asia-pacific-economic-community-1993/93_sec_epg_vision.pdf?sfvrsn=f9ea5402_1.
- [30]Richard Woolcott. Towards an Asia Pacific Community[EB/OL]. <https://asialink.unimelb.edu.au/asialink-dialogues-and-applied-research/commentary-and-analysis/towards-an-asia-pacific-community>.
- [31]APEC Leaders Declaration: The Yokohama Vision - Bogor and Beyond[EB/OL].<https://obamawhitehouse.archives.gov/the-press-office/2010/11/13/apec-leaders-declaration-yokohama-vision-bogor-and-beyond>.
- [32]李巍.东亚经济地区主义的终结? ——制度过剩与经济整合的困境[J].当代亚太,2011(4).
- [33]Amitav Acharya. Arguing About ASEAN: What Do We Disagree About?[J].Cambridge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22, No. 3, 2009, p. 495.
- [34][美]罗伯特·斯卡拉皮诺.亚洲及其前途[M]. 辛耀文,译.新华出版社,1983:18.
- [35]Susan M. Collins, Barry P. Bosworth and Dani Rodrik. Economic Growth in East Asia: Accumulation versus Assimilation [J]. Brookings Papers on Economic Activity, Vol. 1996, No. 2, 1996, p. 135.
- [36]Dajin Peng. The Changing Nature of East Asia as an Economic Region[J]. Pacific Affairs, Vol. 73, No. 2 (Summer, 2000), p. 176.
- [37]See Lucian W. Pye. Asian Power and Politics: The Cultural Dimensions of Authority[M].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 [38]Tim Shorrock. East Asian regional solidarity remains elusive[EB/OL].IPS-Inter Press Service, http://lib.perdana.org.my/PLF/Digital_Content/News-Article/My-Gov-Pol/us/2001-2005/163.pdf.
- [39]Kevin Cai. Is a Free Trade Zone Emerging in Northeast Asia in the Wake of the Asian Financial Crisis?[J]. Pacific Affairs, Vol. 74, No. 1, Spring 2001, p. 11.
- [40]魏玲.规范·制度·共同体——东亚合作的架构与方向[J].外交评论,2010(2).
- [41][日]村濑哲司.东亚货币金融合作与中日两国的作用[A]//李晓主编.后危机时代的东亚货币金融合作——人民币与日元的协调是可能的吗? [M]. 吉林大学出版社,2010:208.
- [42]孙承.日本的东亚共同体设想评析[J].国际问题研究,2022(5).
- [43]国务院新闻办就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举行发布会[EB/OL]. 中国政府网, https://www.gov.cn/zhengce/202401/content_6929006.htm,2024-01-27.
- [44]陈寒溪,孙学峰.东亚安全合作的现实与前景——观点的分歧及其分析[J].世界经济与政治,2008(3).
- [45]中美元首会晤同意成立禁毒合作工作组[EB/OL].<https://dcppc.swupl.edu.cn/jddt/8f5b962ba25b4865b8bc90e0d02e4177>.

htm,2023-11-17.

[46]周方银. 中国崛起、东亚格局变迁与东亚秩序的发展方向[J]. 当代亚太, 2012(5).

[47]鲍威尔: 日本修宪须斟酌 东亚一体化不可削弱美国[EB/OL]. 新浪网, <http://mil.news.sina.com.cn/2004-08-13/1736217226.html>, 2004-08-13.

[48][澳]保罗·基廷. 构筑亚太共同体及茂物、大阪会议[J]. 国际经济评论, 2001(5).

[49]APEC. How Has the Region Benefited?[EB/OL]. <https://www.apec.org/about-us/about-apec/achievements-and-benefits>.

[50]徐进. 东亚多边安全合作机制: 问题与构想[J]. 当代亚太, 2011(4).

(责任编辑 刘维杰)

The Institutional Construction for the Asia-Pacific Community of a Shared Future: Theoretical Analysis, Historical Experience and Practical Paths

Song Wei

Abstract: Constructing the Asia-Pacific regional community of a shared future is an important part of the Xi Jinping Diplomatic Thoughts. The institutional construction of a regional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should include all stakeholders as much as possible to achieve coordination among major powers. This requires that the institutional framework for regional cooperation itself should be sufficiently inclusive, unite the majority countries in the region, and adopt appropriate institutional goals, functional positioning, membership scope, and power structure. After the end of the Cold War, Asia-Pacific countries use the 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 as a institutional platform to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of a community, which in turn deepens the reality of the Asia-Pacific region as a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Although the changes in Sino-US relationship has also brought great difficulties to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Asia-Pacific community, however,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Asia-Pacific community has a solid foundation in reality, namely the high interdependence of regional economy and security. The coexistence of major powers such as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means that great powers provide public goods while also providing sufficient space for other countries. Because the destinies of Asia-Pacific countries are closely interconnected, it is necessary for them to build a high-level cooperative community of shared future.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have always attached great importance to the 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 and regional cooperation. Maintaining basic stability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promoting free trade within the region, and focusing on non-traditional security can be the three main directions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APEC and the Asia-Pacific community in the near future.

Keywords: Asia-Pacific Community of a Shared Future, Institutional Construction, Historical Experience, Practical Paths